

证券代码：872526

证券简称：博志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14 日上午 10:00 时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14 日上午 12:00 时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洛克时代 C 座 902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 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六、 审议《关于关于收购清尚博尼（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

七、 审议《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八、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九、 审议《关于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十、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加盖法人股东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5月14日上午9时-10时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洛克时代C座902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吴会鹏先生

电话：18613806928

邮箱：wuhp922@163.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洛克时代C座902会议室

(二) 会议费用：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

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